

湛江市财政局 文件

湛江市残疾人联合会

湛财社〔2023〕149号

湛江市财政局 湛江市残疾人联合会关于公布 湛江市 2022 年残保金收入和残疾人 事业支出情况的说明

按照省残联等 6 部门《关于印发〈广东省完善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制度更好促进残疾人就业的实施方案〉的通知》（粤残联〔2020〕116 号），“各级财政部门应会同同级残联部门将辖区范围内上一年残保金收入和残疾人事业支出情况定期向社会公布，接受社会监督”规定，现将湛江市 2022 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收入和残疾人事业支出情况向社会公布。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2022 年残保金收入和残疾人事业支出情况

具体收支情况详见附件《湛江市 2022 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收

入和残疾人事业支出情况表》。

二、2022年残疾人事业发展主要工作及成效

（一）围绕目标，抓实精准康复服务。我市以市府办名义印发了《湛江市残疾预防行动方案（2022-2025年）》，进一步加强我市残疾预防工作，有效减少、控制残疾的发生、发展，助力健康湛江建设。全市10家定点残疾儿童康复机构共为246名0-6岁残疾儿童提供抢救性康复服务。积极推进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社区康复服务工作，进一步加强康复教育工作队伍建设，组织配合举办特殊儿童家长培训班及全省特殊儿童家长公益巡回讲座。此外，市残联抓实康复中心修缮改造项目建设，项目概算总投资1548万元，已完成工程量的35%，建成后可为听力残疾、语言残疾、肢体（脑瘫）残疾、智力残疾、孤独症（自闭症）0-6岁儿童康复训练提供一体化服务。

（二）落实政策，做好教育就业保障工作。一是多形式保障残疾学生义务教育入学率达95%以上，落实对高中阶段残疾学生免收学杂费、课本费，配合做好省培英职业技术学校招生工作，申请“南粤扶残助学工程”教育专项补贴86人，组织7名盲人医疗按摩人员参加省的继续教育学习和7名医疗按摩人员参加全国医疗考试。二是多方式促进残疾人就业，全市实名制统计管理工作实现全覆盖，就业年龄段残疾人总数84164人，录入率99.57%；新增就业2769人，新增培训1827人；开展残疾人就业援助月活动，登记失业残疾人141人，帮助享受专项扶持政策8人；举办5

场残疾人就业专场招聘会，参加招聘 100 多人，实现就业 28 人；做好残疾人就业保障金的年审工作，全市审核了 1236 家安排残疾人的用工单位，受理减缓免单位 23 家；扶持残疾人自主创业 11 人，发放盲人按摩机构疫情防控稳就业扶持资金 9 家；举办农村实用技术培训 30 多期，培训困难残疾人 819 人。三是落实好残疾人社会保障工作，推进巩固拓展残疾人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战略有效衔接，做好东西部残疾人扶贫协作工作，共扶持柳州市残联 33 万元开展残疾人帮扶工作；配合民政部门做好残疾人两项补贴发放工作，全市享受残疾人两项补贴人数 141967 人次；全市 100 家社区康园中心完成评星定级，共为 2000 多名智力、精神和重度肢体残疾人提供日间照料服务；全市已完成残疾人家庭无障碍改造任务 1196 户，切实改善残疾人日常生活起居，提高生活质量。

（三）强化管理，推进残疾人权益保障。持续抓好评残鉴定和残疾人证管理，全市共有持证残疾人 149012 人，新增办证 9472 人，完成 148616 人次持证残疾人动态更新调查工作。积极推进法治建设，开展“谁服务、谁普法”活动，让残疾人遵法学法守法用法。各县（市、区）均建立残疾人法律救助领导小组并挂牌成立残疾人法律救助站。建立健全接访制度，利用 12345 和 12385 热线平台并行服务，为残疾人解疑答惑、解决他们的实际问题，全年共接访残疾人近 300 人次。

（四）加强宣传，推进文化体育全面发展。加强意识形态阵

地的监督管理，继续与市广播电视台联合开办《第一视线》手语新闻节目、合办《助残济困·大爱有声》电台节目，与湛江日报社联合开展残疾人事业专栏专版报道，结合残联官网和公众号积极宣传自强典型与助残先进事迹，多形式采写报道推进残疾人事业发展的新举措、新思路，团结引领残疾人听党话、跟党走。其中多篇稿件被“学习强国”平台、“湛江发布”公众号等刊登，社会效应显著；积极组织参加各级文体活动，展示残疾人特殊艺术才华，残疾人精神文化生活更加多姿多彩，积极备战广东省第九届残疾人运动会 19 个项目比赛。其中，我市获提前举行的特奥乒乓球、田径、足球等项目 6 银 3 铜和残奥自行车项目 2 铜的好成绩。此外我市残疾人运动员张家彬携队友代表国家夺得 2022 年亚洲大洋洲盲人足球锦标赛冠军。

三、加强资金监管，充分发挥残保金使用效益

市财政切实履行财政职能，每年将残疾人事业发展资金纳入年度预算予以优先保障。认真落实各项残疾人保障政策，切实保障残疾人的合法权益。加强对残保金的监督管理，扎实做好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基本民生保障工作。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实行事前评估、事中监控、事后评价的监督约束机制，确保资金专款专用，防止出现挤占、挪用、虚列、套取补助资金等行为，不断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下一步，市财政、残联等相关部门将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残疾人事业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不断总结经验、克服

不足，全面落实残疾人各项政策规定，扎实做好残疾人康复、教育、就业、文化生活、权益保障等各项工作，不断提高残疾人获得感、幸福感，为我市残疾人事业发展做出积极贡献。

附件：湛江市 2022 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收入和残疾人事业支出情况表



附件

湛江市 2022 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收入 和残疾人事业支出情况表

单位：万元

序号	残疾人事业项目	金额	备注
1	一、残疾人就业保障金实际收入数	5503.00	
2	二、残疾人事业实际支出数	4639.49	
	（一）残疾人生活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	2398.99	
	（二）分配至 5 个区残联市残保金	600.00	
	（三）残疾人康复	248.18	
	（四）残疾人就业和扶贫	259.56	
	（五）残疾人体育及文化宣传	327.76	
	（六）湛江市残疾人康复中心修缮改造项目(女子职业学校北桥校区)	525.20	
	（七）其他残疾人事业支出	279.80	
3	三、结余数	863.51	

说明：2022 年残疾人就业保障金预算收入 5200 万元，实际收入 5503 万元。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湛江市财政局办公室

2023 年 7 月 19 日印发

校对：林俊宏